



新华社南昌12月15日电(记者沈洋、陈毓珊、张兆卿)“鄱湖鸟,知多少?飞时遮尽云和日,落时不见湖边草。”一曲悠然传唱的民歌,描绘出数十万只候鸟在鄱阳湖区安然越冬的情景。

30多年前,国际鹤类基金会考察鄱阳湖时,当时除中国鄱阳湖之外,全球还有另外两处白鹤越冬地。

30多年后,那两条迁徙路线几近丧失,而在鄱阳湖区白鹤数量已占全球98%。水草丰美、蝶湖洲滩的鄱阳湖,成为亚洲最大的越冬候鸟栖息地。

白鹤钟情于鄱阳湖,恰是中国生态文明建设成就的生动写照。

全球98%白鹤在鄱阳湖越冬

冬月伊始,鄱阳湖畔,一片藕田日新喧闹起来。在南昌高新区五星白鹤保护小区,近千只白鹤如“精灵”般跃然水上,



鄱阳湖上白鹤飞

从白鹤迁徙路线之变看生态文明建设

与空中飞舞的天鹅相映成趣,蔚为壮观。此情此景,只是这群珍贵“来客”在鄱阳湖区的一处掠影。

江西鄱阳湖国家级自然保护区多年监测数据显示,全球98%以上的白鹤在鄱阳湖区越冬。

鄱阳湖区发现白鹤的最早记录是1980年。1985年,时任国际鹤类基金会会长的乔治·阿基博带队来鄱阳湖考察,观测到白鹤1350只,其中幼鹤119只。他们认定那是当时世界上发现的最大野生白鹤群。

2019年1月,阿基博重访鄱阳湖时仅在一个湖面就发现了1700余只白鹤,“世界最大白鹤群”朋友圈仍在扩大。

目前,全球白鹤种群数量约4000只。世界上15种鹤类中,白鹤数量不是最少的,但却被世界自然保护联盟列为极危物种,濒危等级最高。原国际鹤类基金会副主席吉姆·哈里斯生前在接受新华社记者采访时表示,白鹤之所以濒危等级最高,是因为迁徙路线单一。

白鹤原有东、中、西三条迁徙路线。在鄱阳湖区越冬的白鹤属于东部迁徙路线,从西伯利亚东北的繁殖地南飞,途经俄罗斯远东和中国北方。中部和西部迁徙路线都是从西伯利亚西部繁殖地开始,向南穿过俄罗斯,在哈萨克斯坦境内,西部迁徙路线到达伊朗,而中部迁徙路线则到达印度。

乔治·阿基博说,不幸的是,中部两条迁徙路线已经几近丧失。伊朗迈赫迪通讯社报道显示,当地时间2019年10月21日被命名为“OMID”的白鹤飞到伊朗越冬,这是西部迁徙路线连续多年监测到的仅剩一只白鹤。据印度发行量位居前列的英文报纸《印度斯坦时报》2010年报道,在2001年最后一次监测到白鹤后,印度已经连续10年没有发现越冬白鹤。乔治·阿基博说,从那以后,国际鹤类基金会没有收到在印度发现白鹤的信息。

“白鹤对鄱阳湖的依赖度高了,一旦鄱阳湖出了问题,白鹤最后一块家园可能就丧失了。”江西鄱阳湖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局副局长伍旭东说,1983年江

西省在鄱阳湖建立候鸟保护区,就是为了抢救性保护白鹤。

鄱阳湖区良好的湿地生态系统和生物多样性,为白鹤提供了适宜的栖息环境和丰富的食物供给。白鹤每年在鄱阳湖停留长达5个月,与赣鄱儿女结下深厚感情。2019年9月,白鹤从570多种鸟类中脱颖而出,被确定为江西省的“省鸟”。

巡湖守护筑起白鹤保护区

清晨五点,王小龙离开温暖的被窝,顶着湖区凛冽的寒风,登上二十多米高的观鸟台,用望远镜观察候鸟聚居地,随后便带着干粮进入湖区巡湖。

王小龙是江西鄱阳湖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局吴城保护管理站副站长,在候鸟越冬季,他每天都要行进40多公里,巡查湖区环境,观察候鸟栖息状况,不论风雨,每天都早出晚归。

这样的日子,王小龙一过就是30多年。不久前,王小龙因巡湖不慎摔伤,记者见到他时他的左臂还抬不起来。但他却说:“喝着鄱阳湖水长大的我,保护这些候鸟,就像保护自己的孩子。”

“30多年来,我们一面巡湖保护,一面宣传教育,湖区偷猎候鸟的现象越来越少。”正是“王小龙们”不懈巡湖保护,人们才能在广阔水面之上,浅滩草洲之间,目睹遮云蔽日的“天鹅湖”和令人叹为观止的“白鹤长城”。

近年来,白鹤不再仅藏身于大湖之中,田间、池塘也能发现它们的身影。2012年冬季,与鄱阳湖一坝之隔的南昌高新区五星垦殖场的藕田里,发现200多只白鹤,灰鹤啄食莲藕。此后,在那里觅食的越冬鹤类逐年增多,最高峰曾有1400余只白鹤“到访”。

上千只白鹤啄食莲藕,让农民犯了难,由于不堪经济损失,2016年不少藕农商议改种水稻。

了解到这一情况后,南昌市野生动物保护协会副会长周海燕在一个鸟类爱

好者微信群里发起“留住白鹤”倡议,倡议众筹租下这片藕田,继续种莲藕,供白鹤和小天鹅等候鸟食用。

众筹倡议得到百余名爱鸟人士响应。他们租下498亩藕田,购置耕种、整理农田、修建道路,建立水位调控系统,建起五星白鹤保护小区。

为了让白鹤过得“自在”,他们费尽了心思。周海燕说,白鹤抵达一周左右,先安排一名工作人员顺着田埂行走,只要白鹤惊飞,就立刻停止前进。几天过后,增至两人、三人……这样循序渐进地让白鹤感知人类善意,从而放心在此栖息。

五星白鹤保护小区只对科研人员和生态摄影师开放。正因人们的“小心翼翼”,这里成为人类距离白鹤最近的地方,观测距离仅几百米。

如今,在整个鄱阳湖区,越来越多群众自发加入候鸟保护队伍,涌现出候鸟医院、候鸟保护采茶剧团、候鸟保护协会等一大批爱鸟护鸟民间团体,他们救治病伤候鸟、开展生态保护宣传、参与湖区巡护。

人鸟和谐,湖区成“候鸟天堂”

湿地滋润赣鄱,候鸟联通世界。12月6日至10日,“2019鄱阳湖国际观鸟周活动”在沿湖的南昌市、九江市、上饶市三地同时举办,共设13个观鸟点。候鸟低飞,渔舟唱晚,自然美景的背后,离不开数十年如一日的爱鸟护鸟。

1996年以来,江西省先后出台了《江西省鄱阳湖自然保护区候鸟保护规定》《江西省鄱阳湖湿地保护条例》《江西省湿地保护条例》和《鄱阳湖生态经济区环境保护条例》等一系列有关湿地和候鸟保护的法律法规和政府规章,为各级政府和部门严格管理提供法律保障。

2010年,鄱阳湖区越冬候鸟和湿地联合保护委员会的成立,构建了省级政府主导,地方政府主责,林业部门牵头指导,公安、渔政、市场监管等部门各负其

责的保护机制。每年,联保委都要开展联合执法专项行动,深入湖区“拉网式”“地毯式”排查,掌握各种涉嫌破坏湿地违法行为并强力打击。

在保护候鸟的同时,江西省积极争取中央政府支持,破解湖区“人鸟争食”矛盾。江西省林业局局长邱水文说,鄱阳湖被列为全国首批湿地生态效益补偿试点地区之一。截至目前,湖区12个县(市、区)共获中央财政补助资金1.37亿元,累计补偿农作物受损耕地29.5万亩,直接受益群众14万人次。

鄱阳湖区南矶国家级湿地公园南山管理站探索了“点鸟奖赏”模式,即工作人员在特定时间内到渔民承包湖区内清点候鸟数量,按不同种类候鸟的奖励标准给予补贴;“协议管湖”模式,即只要按照保护区管理部门要求,承包湖区渔民在规定时间内给候鸟留下水面就给予奖励。在此基础上,衍生出“智慧管湖”“以田补湖”等保护管理模式,呈现鱼鸟双赢、人鸟和谐新景象。

如今,鄱阳湖是名副其实的“候鸟天堂”。每年秋末冬初,从俄罗斯、蒙古、日本、朝鲜以及中国东北、西北等地飞来数十万只候鸟在鄱阳湖越冬,最高峰近70万只。

“把鄱阳湖打造成为永不落幕的观鸟胜地,唱响鄱阳湖生态品牌、旅游品牌。”邱水文说,让湖区干部群众在爱鸟护鸟中获得“生态红利”,将进一步促进湖区“人鸟和谐”,使鄱阳湖成为永远的“候鸟天堂”。

▲ 题图:白鹤在南昌市五星农场的湿地上嬉戏(12月3日摄) 新华社记者周密摄



涉孙小果案公职人员和重要关系人职务犯罪案一审宣判

19名被告人分别获刑二年至二十年

新华社昆明12月15日电 2019年12月15日,云南省玉溪市中级人民法院、玉溪市红塔区人民法院、玉溪市通海县人民法院以及曲靖市沾益区人民法院、红河州个旧市人民法院、文山州文山市人民法院、大理州洱源县人民法院、德宏州芒市人民法院分别对19名涉孙小果案公职人员和重要关系人职务犯罪案公开宣判。

对昆明市五华区城管局原局长李桥忠(孙小果继父)以徇私枉法罪、徇私舞弊减刑罪、受贿罪、行贿罪、单位行贿罪判处有期徒刑十九年。对孙鹤予(孙小果母亲)以徇私枉法罪、徇私舞弊减刑罪、行贿罪、受贿罪判处有期徒刑二十年。

对云南省司法厅原巡视员罗正云以徇私舞弊减刑罪、受贿罪判处有期徒刑十年零六个月。对云南省高级人民法院审判委员会原专职委员梁子安以徇私枉法罪、受贿罪、利用影响力受贿罪判处有期徒刑十二年。对云南省高级人民法院审判委员会原专职委员田波以徇私枉法罪判处有期徒刑十年。对云南省监狱管理局原副巡视员刘思源以徇私舞弊减刑罪判处有期徒刑六年。

对云南省监狱管理局原副局长朱旭以徇私舞弊减刑罪、受贿罪判处有期徒刑九年零六个月。对云南省公安厅刑事侦查总队原副总队长杨劲松以受贿罪判处有期徒刑十二年。对昆明市中级人民法院刑二庭原庭长陈超以徇私舞弊减刑罪、受贿罪判处有期徒刑八年。对昆明市官渡区人民法院原副区长、公安分局原局长李进以徇私枉法罪、受贿罪判处有期徒刑十年。对昆明市官渡区公安分局菊花派出所原所长郑云晋以徇私枉法罪判处有期徒刑三年零九个月。

对云南省监狱管理局安全环保处原处长王开贵以徇私舞弊减刑罪判处有期徒刑五年零六个月。对云南省第一监狱

原督查专员贝虎跃以徇私舞弊减刑罪判处有期徒刑三年。对云南省第一监狱指挥中心原民警周忠平以徇私舞弊减刑罪判处有期徒刑三年。对云南省第二监狱十九监区原监区长文智深以徇私舞弊减刑罪判处有期徒刑三年零六个月。对云南省官渡监狱原副政委杨松以徇私舞弊减刑罪判处有期徒刑二年。

对四川王氏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王德彬以行贿罪、单位行贿罪判处有期徒刑七年。对昆明玉相珠宝有限公司总经理孙冯云以行贿罪、非法收购珍贵、濒危野生动物制品罪判处有期徒刑十一年。

部分被告人还分别被并处罚金,依法没收赃款赃物。

一审法院经审理查明,2005年6月至2008年,李桥忠、孙鹤予为达到通过再审理孙小果获得较轻刑罚的目的,先后分别多次请托时任云南省高级人民法院审判委员会专职委员、立案庭庭长田波及审判委员会专职委员、审判监督庭庭长梁子安对孙小果申诉再审理案及审理提供帮助,并分别向二人行贿。田波、梁子安接受请托后,为二人出谋划策,并在案件办理过程中徇私枉法,故意违背事实和法律,违反规定为孙小果申诉再审理案及审理提供帮助。2007年至2008年初,李桥忠、王德彬请托时任云南省政府办公厅秘书二处副处长袁鹏(另案处理),并向其行贿,为孙小果再审理案处罚说情、打招呼。

2004年至2009年,在孙小果服刑期间,时任云南省监狱管理局政委、省司法厅副厅长罗正云受李桥忠、孙鹤予请托,并收受其贿赂,安排、指使时任云南省第一监狱政委刘思源等监狱干警对孙小果予以关照。在罗正云、刘源恩的关照下,孙

小果在省一监服刑期间多次受到记功、表扬,2004年至2008年均被评为“劳动改造积极分子”。其间,刘思源两次指使省一监下属干警对不符合减刑条件的孙小果报请减刑以及为孙小果利用虚报实用新型专利减刑创造条件、提供帮助,致使孙小果三次受到违法减刑。

2008年,李桥忠、孙鹤予分别与时任昆明市中级人民法院审判监督庭庭长陈超、省一监总工程师王开贵共谋,通过发明创造认定重大立功为正在省一监服刑的孙小果减刑。王开贵帮助提供“联动锁紧式防盗管井盖”的设计材料,在时任省一监七监区教导员贝虎跃、管教干警周忠平等人的帮助下,同监服刑人员按图纸制作出模型,周忠平帮助将模型带出监区。2008年10月27日,孙鹤予以孙小果名义委托昆明大百科专利事务所向国家知识产权局申请实用新型专利。2009年5月6日,孙小果获得“联动锁紧式防盗管井盖”实用新型专利。

因孙小果在省一监多次违规获得减刑,引起监狱相关部门和人员的质疑反对,为达到再次违规减刑的目的,2008年底,李桥忠、孙鹤予请托刘思源,与时任云南省第二监狱副监狱长朱旭共谋,将孙小果从省一监调至省二监。后孙小果向省二监提出认定重大立功申请。时任省二监十监区副监区长文智深、干警沈鲲与时任省一监狱政科科科长杨松、七监区教导员贝虎跃、管教干警周忠平等入徇私舞弊,弄虚作假,为孙小果减刑提供帮助并虚请法院减刑。2009年11月9日,陈超作为孙小果重大立功减刑案的审判长,在明知实用新型专利并非孙小果本人发明的情况下,徇私舞弊,仍以此

认定孙小果有重大立功情节,对孙小果裁定减为有期徒刑二年零八个月。孙小果减刑过程中,上述被告人多次收受李桥忠、孙鹤予财物及吃请。

2018年7月22日,孙小果涉嫌故意伤害王景涛案,在昆明市公安局官渡分局菊花派出所办案过程中,时任昆明市公安局官渡分局局长李进分别接受孙小果朋友孙冯云、孙小果继父李桥忠的请托,授意菊花派出所所长郑云晋等人对孙小果不予羁押,并取得保候审。郑云晋在明知孙小果不符合取保候审条件的情况下,仍于2018年8月30日为孙小果违法办理了取保候审。孙小果被取保候审后,实施了伪造证据材料及编造从轻、减轻情节等严重干扰司法活动的行为。其间,李进、郑云晋分别收受了孙小果和孙冯云所送现金。

孙小果案发后,李桥忠请托时任云南省公安厅刑事侦查总队副总队长杨劲松打探案情,杨劲松收受李桥忠所送财物。经查证,杨劲松还利用职务便利收受了他人巨额贿赂。法院经审理查明部分被告人还涉及其他受贿、利用影响力受贿、行贿以及单位行贿等犯罪事实。李桥忠、田波、杨劲松等7名被告人自愿认罪认罚。法院根据各被告人的犯罪事实、性质、情节、社会危害程度及认罪悔罪表现,依法作出上述判决。

12月9日至10日,相关法院分别对19名涉孙小果案公职人员和重要关系人职务犯罪案一审公开开庭审理。庭审中,公诉机关出示了指控犯罪的证据,各被告人及其辩护人进行了质证,控辩双方充分发表了意见,被告人作了最后陈述,法庭依法充分保障了被告人、辩护人的诉讼权利。被告人家属、媒体记者和群众旁听了案件公开审理和宣判。

中国新闻事业是中国共产党领导的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新闻事业的重要组成部分。新闻工作者坚持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牢记党的新闻舆论工作职责使命,继承和发扬党的新闻舆论工作优良传统,坚持正确政治方向、舆论导向、新闻志向、工作取向,不断增强脚力、眼力、脑力、笔力,积极传播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自觉遵守国家法律法规,恪守新闻职业道德,自觉承担社会责任,做政治坚定、引领时代、业务精湛、作风优良、党和人民信赖的新闻工作者。

第一条 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忠于党、忠于祖国、忠于人民,反映人民心声,把坚持正确舆论导向与通达社情民意结合起来,把坚持正确舆论导向与通过社情民意正面宣传为主与正确开展舆论监督统一起来,发挥党和政府联系人民群众的桥梁纽带作用。

1. 坚持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积极宣传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及时传播国内外各领域的信息,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新闻信息需求,保证人民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监督权。

2.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工作导向,把人民群众作为报道主体、服务对象,多宣传基层群众的先进典型,多挖掘群众身边的具体事例,多反映平凡人物的工作生活,多运用群众的生动语言,丰富人民精神世界,增强人民精神力量,满足人民群众需求,使新闻报道为人民群众喜闻乐见;

3. 保持人民情怀,积极反映人民群众的正确意见和呼声,及时回应人民群众的关切和期待,批评损害人民利益的现象和行为,畅通人民群众表达意见的渠道,依法维护人民群众的正当权益。

第二条 坚持正确舆论导向。坚持团结稳定鼓劲、正面宣传为主,弘扬主旋律,传播正能量,不断巩固和壮大积极健康向上的主流思想舆论。

1. 以经济建设为中心,服从服务于党和国家工作大局,贯彻新发展理念,为促进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注入强大正能量;

2. 宣传科学理论、传播先进文化、滋养美好心灵、弘扬社会正气,增强社会责任感、守道德伦理底线,坚决抵制低俗、庸俗、媚俗的内容;

3. 加强和改进舆论监督,着眼解决问题、推动工作、激浊扬清、针砭时弊,发表批评性报道要事实准确、分析客观,坚持科学监督、准确监督、依法监督、建设性监督;

4. 采访报道突发事件坚持导向正确、及时准确、公开透明,全面客观报道事件动态及处置进程,推动事件的妥善处理,维护社会稳定和人心安定。

第三条 坚持新闻真实性原则。把真实作为新闻的生命,努力到一线、到现场采访核实,坚持深入调查研究,报道做到真实、准确、全面、客观。

1. 通过合法途径和方式获取新闻素材,认真核实新闻信息来源,确保新闻要素及情节真实;

2. 根据事实来描述事实,不夸大、不缩小、不歪曲事实,不摆布采访报道对象,禁止虚构或制造新闻,刊播新闻报道要署记者的真实姓名;

3. 摘转其他媒体的报道要把好事关导向,不刊播违背科学精神、伦理道德、生活常识的内容;

4. 刊播了失实报道要勇于承担责任,及时更正致歉,消除不良影响;

5. 坚持网上网下“一个标准、一把尺子、一条底线”,统一导向要求、管理要求。

第四条 发扬优良作风。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加强品德修养,提高综合素质,抵制不良风气,保持一身正气,接受社会监督。

1. 强化学习意识,养成学习习惯,不断增强政治素质、提高业务水平,掌握

第五次常务理事会议

中华全国新闻工作者协会第九届全国理事会

融合技能,努力成为全媒体型、专家型新闻工作者;

2. 坚持走基层、转作风、改文风,练就过硬脚力、眼力、脑力、笔力,拜人民为师,向人民学习,深入了解社情民意,增进与群众的感情;

3. 坚决反对和抵制各种有偿新闻和有偿不闻行为,不利用职业之便谋取不正当利益,不利用新闻报道发泄私愤,不以任何名义索取、接受采访报道对象赠送的财物或其他利益,不向采访报道对象提出工作以外的要求;

4. 严格执行新闻报道与经营活动“两分开”的规定,不以新闻报道形式做任何广告性质的宣传,编辑记者不得从事创收等经营性活动。

第五条 坚持改革创新。遵循新闻传播规律和新兴媒体发展规律,创新理念、内容、体裁、形式、方法、手段、业态等,做到体现时代性、把握规律性、富于创造性。

1. 适应分众化、差异化传播趋势,深入研究不同传播对象的接受习惯和信息需求,主动设置议题,善于因势利导,不断提升传播力、引导力、影响力、公信力;

2. 强化互联网思维,顺应全媒体发展要求,积极探索网络信息生产和传播的特点规律,深刻把握传统媒体和新兴媒体融合发展的趋势,善于运用网络新技术新应用,不断提高网上正面宣传和网络舆论引导水平;

3. 保持思维的敏锐性和开放度,认识新事物,把握新规律,敢于打破思维定势和路径依赖,认真研究传播艺术,采用受众听得懂、易接受的方式,增强新闻报道的亲和力、吸引力、感染力,采写更多有思想、有温度、有品质的精品佳作。

第六条 遵守法律纪律。增强法治观念,遵守宪法和法律法规,遵守党的新闻工作纪律,维护国家利益和安全,保守国家秘密。

1. 严格遵守和正确宣传国家各项政治制度和政策,切实维护国家政治安全、文化安全和社会稳定;

2. 维护采访报道对象的合法权益,尊重采访报道对象的正当要求,不揭个人隐私,不诽谤他人;

3. 保障妇女、儿童、老年人和残疾人的合法权益,注意保护其身心健康;

4. 维护司法尊严,依法做好案件报道,不干预依法进行的司法审判活动,在法庭判决前不做出定性、定罪、报道和评论,不渲染凶杀、暴力、色情等;

5. 涉外报道要遵守我国涉外法律,对外政策和我国加入的国际条约;

6. 尊重和保护新闻媒体作品版权,反对抄袭、剽窃,抵制严重歪曲文章原意、断章取义等不当摘转行为;

7. 严格遵守新闻采访规范,除确有必要等特殊拍摄采访外,新闻采访要出示合法有效的新闻记者证。

第七条 对外展示良好形象。努力培养世界眼光和国际视野,讲好中国故事,传播好中国声音,积极搭建中国与世界交流沟通的桥梁,展现真实、立体、全面的中国。

1. 在国际交往中维护国家尊严和国家利益,维护中国新闻工作者的形象;

2. 生动诠释中国道路、中国理论、中国制度、中国文化,着重讲好中国的故事、中国共产党的故事、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故事、中国人民的故事,让世界更好地读懂中国;

3. 积极传播中华民族的优秀文化,增进世界各国人民对中华文化的了解;

4. 尊重各国主权、民族传统、宗教信仰和文化多样性,报道各国经济社会发展变化和优秀民族文化;

5. 加强与各国媒体和国际(区域)新闻组织的交流合作,增进了解、加深友谊,为推动人类命运共同体建设多做工作。

对本《准则》,中国记协会员要结合实际制定相应实施细则,认真组织落实;全国新闻工作者包括新闻媒体新闻信息传播从业人员要自觉执行;各级地方记协、各类专业记协要积极宣传和推动;欢迎社会各界监督。

新华社北京12月15日电